

院所系組	外語學院 應用日語系碩士班		
組別	不分組		
身分別	一般生		
招生名額	11		
特殊報考資格	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	
甄試項目及 成績計算	甄試項目		佔總成績比例
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100%
	同分參酌順序 1.資料審查 2.歷年成績		
1.本系所無第二階段面試。 2.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			
應上傳文件	報考資格文件	學歷證件： (1) 畢業生：畢業證書。 (2) 應屆畢業生：在學證明或蓋當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。 (3) 同等學力：依附錄一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上傳相關學歷(力)證件。	
	資料審查	1. 自傳（中日文皆可、限打字、使用 A4 格式、1200 字以內，可另外附加中譯本）。 2. 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（二技生另加附專科歷年成績單；另有轉學紀錄者另加附轉學前歷年成績單）。（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） 3. 研究計畫書乙份（中日文皆可、限打字、使用 A4 格式、1200 字以內，可另外附加中譯本）。 4. 證明日語能力或成就之各項資料影本。	
面試	無。		
諮詢服務	07-6011000 轉分機 35001 陳小姐		
備註	上課地點：第一校區		